

关于对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

创业板年报问询函【2022】第 286 号

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.年报显示，2021 年你公司就收购玛西普医学科技发展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玛西普”）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4.51 亿元，2022 年 4 月 25 日，你公司披露业绩预告称，因 2022 年 1 月份市场预期较好，预计因收购该公司形成的商誉发生减值的风险较小，但由于三、四月份上海疫情爆发，给玛西普 2022 年经营计划的执行带来较大不确定性，从而计提相应减值准备。请补充说明 2022 年 1 月、4 月你对玛西普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，此次上海疫情对玛西普主要生产经营活动、经营计划、订单获取情况、执行情况的具体影响，是否会对玛西普永续经营情况持续产生不利影响，并结合上述内容，说明年报商誉减值测试中主要参数（包括预测期及永续期的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、主要产品毛利率、费用率、折现参数等）相比 1 月及以前年度的变化情况、变化原因及合理性，以前年度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。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2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末四川友谊医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友谊医院”）、重庆华健友方医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友方医院”）对应商誉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.52 亿元、9,478.3 万元；根据公

司与业绩承诺方刘天尧签订的《关于四川友谊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，友谊医院未完成承诺业绩，业绩补偿方应补偿 17,318.69 万元；根据公司子公司星玛康医疗科技（成都）有限公司与业绩承诺方谢祥先、五莲盛世听竹网络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订的《关于〈支付现金购买资产（股权）的协议〉之补充协议》，友方医院未完成承诺业绩，业绩补偿方应补偿 2,538.44 万元，本期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。

（1）请补充说明上述业绩补偿款的支付情况，是否符合业绩补偿协议相关约定，公司董监高是否勤勉尽责、积极督促对方履行补偿义务。

（2）请结合友谊医院、友方医院相应的历史业绩、毛利率、费用，市场定位、竞争优势及业务开展等情况，说明商誉减值测试中预测期销售增长率、毛利率、费用率、永续增长率的预计是否符合历史趋势和发展现状、是否具有充分依据，相应的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。

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3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向控股股东出售长沙盈康医院有限公司 100% 股权、长春盈康医院有限公司 100% 股权、杭州怡康中医肿瘤医院有限公司 100% 股权。请结合上述已处置资产的历史入账时点、投资成本入账金额、入账依据、报告期处置时点、处置对价等，以表格形式说明相关投资收益的计算过程。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4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0 年末、2021 年末银行存款分别为 5.16 亿元、6.61 亿元。请年审会计师说明 2021 年末公司银行存款的存储地、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地、存款的存储方式、是否存在受限情况，补充说明采取的审计手段和函证结果等。

5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末对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合计 1.18 亿元，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总额的 64.79%。请结合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的名称、规模、业务开展情况，相关形成应收账款的具体业务、时点、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、是否存在逾期情形，履约能力或履约意愿是否出现不利变化等，说明相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。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6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中经销商品收入为 3,190.99 万元，同比下降 56.84%，伽马刀收入为 2,648.28 万元，同比下降 74.02%，新增合作分成收入 315.64 万元。

(1) 请补充说明你公司 2021 年经销商品的具体内容、主要供应商和销售客户的名称及业务规模、历史合作关系、与你公司控股股东的关联关系，以及 2021 年经销商品收入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。

(2) 请结合伽马刀业务的市场容量、发展趋势、竞争对手情况，公司的行业定位、竞争优势、近三年前五大客户的变动情况、在手及意向订单等，说明 2021 年伽马刀业务收入大幅下降的原因，产品竞争力是否出现较大不利变化。

(3) 请补充说明合作分成收入的具体内容，以及将其计入营业收入的会计处理合规性。

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7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医疗服务-主营中其他费用为 2.01 亿元，请补充披露其他费用的具体明细，并结合历史年度的其他费用情况，说明与医疗服务主营业务收入的匹配性。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8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销售费用为 2,646.73 万元，同比增加 88.35%，主要系本期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拓展费用增加所致。请结合相关医疗器械产品的名称、历史和本期销售情况对比，拓展对象、拓展费用支付对象及与你公司控股股东、董监高关联关系等，说明相关拓展费用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，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。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9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末前五大预付账款余额为 1,238.32 万元，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62.95%。请补充说明前五大预付账款的客户名称、业务规模、对应的具体业务内容、历史合作情况，预付时间节点、预付原因、相关业务进度情况、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是否存在预付账龄较长的情形及其合理性。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10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项及其他期末账面余额为 1,162.39 万元；第二大其他应收款方为成都元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，期末余额为 300 万元，账龄为 2 至 3 年，计提了 150 万元的坏账准备。

(1) 请补充说明往来款项及其他的具体内容、产生原因及合理

性，是否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形。

(2)请结合成都元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履约意愿、履约能力、期后付款情况、约定的付款安排等，说明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。

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11.年报显示，你公司 2021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为 3,872.53 万元，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，其中库存商品账面余额为 2,091.41 万元。请补充说明库存商品的具体内容、历史销售价格及销售量、减值测试过程。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2 年 5 月 18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青岛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特此函告。
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

2022 年 5 月 10 日